

阜新德尔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及鉴证报告

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22)第 3097 号
(第一页, 共二页)

阜新德尔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 对阜新德尔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尔股份”)于 2018 年 7 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及于 2021 年 4 月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募集资金(以下合称“前次募集资金”)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的使用情况报告(以下简称“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工作。

德尔股份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 保证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以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发表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 – 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 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 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 以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 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德尔股份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获取合理保证。

合理保证的鉴证工作涉及实施鉴证程序, 以获取有关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 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德尔股份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的充分适当的证据。选择的鉴证程序取决于我们的职业判断, 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执行鉴证工作的过程中, 我们实施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 我们获取的证据是充分、适当的, 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基础。

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续)

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22)第 3097 号
(第二页, 共二页)

阜新德尔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续):

我们认为, 上述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已经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编制, 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德尔股份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德尔股份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创业板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之目的而向其报送申请文件使用, 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 _____
高 文 俊

中国·上海市
2022 年 5 月 27 日

注册会计师 _____
韩 雨 薇

阜新德尔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阜新德尔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 号)的规定,阜新德尔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以下称“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情况

本报告所指前次募集资金包括阜新德尔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2018 年 7 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以下简称“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及 2021 年 4 月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募集资金(以下简称“定向增发募集资金”)(“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及“定向增发募集资金”合称为“前次募集资金”)。

(一) 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8 年 2 月 2 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18] 264 号文《关于核准阜新德尔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本公司于 2018 年 7 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5,647,066 张,每张债券面值人民币 100.00 元,合计人民币 564,706,6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12,965,318.54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共计人民币 551,741,281.46 元。上述资金于 2018 年 7 月 24 日到位,已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证并出具上会师报字(2018)第 4886 号验资报告。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已无余额,同时已办理完毕销户手续。

(二) 定向增发募集资金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0 年 10 月 9 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20] 2496 号文《关于同意阜新德尔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本公司获准向特定对象发行 21,000,000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4.24 元,股款以人民币缴足,募集资金总额共计人民币 299,040,000.00 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会计师费,律师费以及其他发行费用共计人民币 9,816,798.49 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共计人民币 289,223,201.51 元。上述资金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到位,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证并出具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21)第 0417 号验资报告。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定向增发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阜新德尔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一、前次募集资金情况(续)

(二) 定向增发募集资金(续)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行	账号	账户性质	余额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阜新分行	309080435208	活期存款	1,269,898.74
合计			1,269,898.74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1. 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1。

2. 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不存在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3. 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投资总额的差异及原因说明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完成，实际投资总额较承诺投资总额多人民币 119.08 万元，详见本报告附表 1。

4. 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说明

在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以前，本公司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进行，已使用自筹资金人民币 178,829,757.82 元和 84,782,437.41 元分别投入年新增 50 万台电液泵项目二期 45 万台电液泵项目和年新增 100 万台汽车自动变速箱油泵项目，待本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使用自筹资金情况进行了专项鉴证，并于 2018 年 9 月 5 日出具了《关于阜新德尔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上会师报字(2018)第 5223 号)。

2018 年 9 月 5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均就上述事项出具了同意意见，同意本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63,612,195.23 元置换已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

阜新德尔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续)

(一) 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续)

5. 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临时闲置及未使用完毕情况

(1) 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不存在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2) 未使用完毕募集资金的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将存放可转债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节余资金人民币 21,018.96 元全部转入本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同时本公司已办理完毕上述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销户手续。

(二) 定向增发募集资金

1. 定向增发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定向增发募集资金使用及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299,040,000.00
减：支付发行费用	(8,493,119.24)
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	(1,323,679.25)
募集资金净额	289,223,201.51
减：直接投入承诺投资项目	(105,768,731.00)
减：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150,000,000.00)
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	(32,289,031.93)
加：募集资金形成的利息收入等	104,460.16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1,269,898.74

定向增发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2。

阜新德尔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续)

(二) 定向增发募集资金(续)

2. 定向增发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说明

由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原计划募集资金金额，并综合考虑本公司战略规划、资产负债结构、下游汽车市场情况等相关因素，本公司根据实际情况，调整募集资金金额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金额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并于 2021 年 8 月 11 日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募集资金金额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本公司调整募集资金金额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本公司将本次募集资金投入“机电一体化汽车部件建设项目”金额由 38,214.66 万元调整为 20,322.32 万元，将本次募集资金投入“归还银行贷款”金额由 20,000.00 万元调整为 8,600.00 万元。此外，本公司决定不使用本次募集资金投入“汽车电子产业化项目”、“新型汽车部件产业化项目”。后续，本公司将根据下游汽车市场情况、客户订单情况择机推进该等项目建设，通过自有资金、银行贷款或其他自筹资金解决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

3. 定向增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投资总额的差异及原因说明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因项目尚在建设期中，本公司定向增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存在差异，差异金额为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详见本报告附表 2。

4. 定向增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说明

在定向增发募集资金到位以前，本公司使用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人民币 1,323,679.25 元(不含增值税)，同时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进行，已使用自筹资金人民币 32,289,031.93 元投入机电一体化汽车部件建设项目，待本公司定向增发募集资金到位后一并予以置换。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定向增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使用自筹资金情况进行了专项鉴证，并于 2021 年 5 月 19 日出具了《阜新德尔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21 年 5 月 13 日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及鉴证报告》(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21)第 2596 号)。

2021 年 5 月 19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均就上述事项出具了同意意见，同意本公司使用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32,289,031.93 元，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1,323,679.25 元(不含增值税)。

阜新德尔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续)

(二) 定向增发募集资金(续)

5. 定向增发募集资金临时闲置及未使用完毕情况

(1) 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本公司主要从事汽车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营业务对流动资金的需求较大。由于短期内本次募集资金不会全部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因此存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于 2021 年 5 月 19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本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并在确保资金安全和流动性的前提下,本公司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0,000,000.00 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本公司已于 2021 年 6 月 11 日从募集资金账户中使用 150,000,000.00 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上述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 150,000,000.00 元。

(2) 未使用完毕募集资金的情况: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定向增发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为 151,269,898.74 元(包含临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 150,000,000.00 元),占募集资金总额的 50.59%。上述募集资金未使用完毕的主要原因是,机电一体化汽车部件建设项目项目尚未实施完毕,仍在建设期,剩余募集资金将按照计划继续用于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情况

(一) 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情况

1. 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情况

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3。

实际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和方法一致,详见本报告附表 3 注 3。

阜新德尔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情况

(一) 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情况(续)

2. 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不存在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3. 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累计实现收益与承诺累计收益的差异情况

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达到预计效益的原因如下：

(1) 年新增 50 万台电液泵项目二期 45 万台电液泵项目

本公司电液泵主要出口美国(通过 Henglong USA Corporation 配套克莱斯勒汽车)。2020 年以来，受新冠疫情、整车厂芯片短缺等因素影响，克莱斯勒等终端客户产销情况不佳，导致本项目累计销量总体略低于预期；受中美贸易摩擦影响，本公司出口美国的电液泵自 2018 年 7 月起被美国加征 25%税率的关税，加之 2020 年以来铝等原材料价格上涨，共同影响本项目毛利率，进一步导致本项目累计实现效益未达预期。如果未来中美达成贸易和解、美国取消对中国加征的关税，本项目效益有望显著提升。

(2) 年新增 100 万台汽车自动变速箱油泵项目

本公司自动变速箱油泵主要配套国内各大变速箱生产商、用于传统能源及混动汽车。受新冠疫情、整车厂芯片短缺、传统能源汽车市占率下降等因素影响，本项目主要配套车型产销情况不佳，导致本项目累计销量总体略低于预期；由于外部环境不佳，公司为更好开拓市场、加快发挥规模效应，因此本项目定价低于预期，加之 2020 年以来铝等原材料价格上涨，共同影响本项目毛利率，进一步导致本项目累计实现效益未达预期。2019 年至 2021 年，随着本项目产销逐年爬坡，毛利率总体呈增长趋势、实现效益情况持续改善。

(二) 定向增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情况

1. 定向增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情况

定向增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4。

实际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和方法一致，详见本报告附表 4 注 3。

阜新德尔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情况

(二) 定向增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情况(续)

2. 定向增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定向增发募集资金投入 86,000,000.00 元用于归还银行贷款，该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3. 定向增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累计实现收益与承诺累计收益的差异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机电一体化汽车部件建设项目正在建设期，该项目尚未全部达到可使用状态，因而暂未实现相关效益。

四、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用于认购股份的情况。

五、其他差异说明

本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 2018 年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所披露的有关内容进行逐项对照，实际使用情况与披露的相关内容一致。

附表 1：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 2：定向增发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 3：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表

附表 4：定向增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表

阜新德尔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阜新德尔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毅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张锋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敏

2022 年 5 月 27 日

阜新德尔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附表 1

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

编制单位：阜新德尔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5,174.13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利息收入)：	55,293.2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利息收入)：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无				2018 年：	47,003.73
										2019 年：	8,289.48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注 3)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注 2)	实际投资金额(注 4)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注 4)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注 1)		
1	年新增 50 万台电液泵项目二期 45 万台电液泵项目	年新增 50 万台电液泵项目二期 45 万台电液泵项目	28,869.60	27,573.07	27,655.51	28,869.60	27,573.07	27,655.51	82.44	2019 年 3 月	
2	年新增 100 万台汽车自动变速箱油泵项目	年新增 100 万台汽车自动变速箱油泵项目	27,601.06	27,601.06	27,637.70	27,601.06	27,601.06	27,637.70	36.64	2019 年 5 月	
	合计		56,470.66	55,174.13	55,293.21	56,470.66	55,174.13	55,293.21	119.08		

注 1：由于该等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实际投资总额超过承诺投资总额，该部分差额由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账户产生的累计利息收入进行支付。

注 2：年新增 50 万台电液泵项目二期 45 万台电液泵项目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异原因系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收到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小于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所致。

注 3：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为项目预计达到 100%设计产能的日期。

注 4：可转换公司债募集资金根据实际情况使用，分别投入承诺投资项目的建设投资及铺底流动资金，不影响承诺投资项目的投资总额。

注 5：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将存放可转债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节余资金人民币 21,018.96 元全部转入本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同时本公司已办理完毕上述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销户手续。

阜新德尔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附表 2

定向增发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

编制单位：阜新德尔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8,922.32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利息收入)：	13,805.7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利息收入)：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无				2021 年：	13,805.78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注 3)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注 2)	实际投资金额(注 4)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注 4)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注 1)		
1	机电一体化汽车部件建设项目	机电一体化汽车部件建设项目	38,214.66	20,322.32	20,322.32	38,214.66	20,322.32	5,205.78	(15,116.54)	2022年12月	
2	归还银行贷款	归还银行贷款	20,000.00	8,600.00	8,600.00	20,000.00	8,600.00	8,600.00	-	不适用	
	合计		58,214.66	28,922.32	28,922.32	58,214.66	28,922.32	13,805.78	(15,116.54)	不适用	

注 1：机电一体化汽车部件建设项目尚未建设完毕，仍处于建设期，差异金额为尚未投入的募集资金。

注 2：由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原计划募集资金金额，并综合考虑本公司战略规划、资产负债结构、下游汽车市场情况等相关因素，本公司将本次募集资金投入“机电一体化汽车部件建设项目”金额由 38,214.66 万元调整为 20,322.32 万元，将本次募集资金投入“归还银行贷款”金额由 20,000.00 万元调整为 8,600.00 万元。

注 3：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为项目预计达到 100%设计产能的日期，目前项目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注 4：定向增发募集资金根据实际情况使用，分别投入承诺投资项目的建设投资及铺底流动资金，不影响承诺投资项目的投资总额。

阜新德尔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附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

编制单位：阜新德尔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注 1)	承诺效益(注 3)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注 3)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累计实现效益(注 2)(注 3)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9 年度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1	年新增 50 万台电液泵项目二期 45 万台电液泵项目	66.07%	44,672.99	7,744.43	5,688.26	5,270.51	24,884.04	否
2	年新增 100 万台汽车自动变速箱油泵项目	75.65%	34,756.60	294.39	1,051.19	2,363.41	3,708.99	否

注 1：“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是指投资项目自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日期间，投资项目的累计实际产量与累计设计产能之比。

注 2：“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累计实现效益”包含了本公司募投项目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建设期内产生的效益。

注 3：“承诺效益”、“最近三年实际效益”以及“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累计实现效益”均以毛利(营业收入扣除营业成本)列示。营业收入按照投资项目所对应产品实现的对外销售收入或内部转让收入归集，产品成本按照本公司存货成本核算方法结转，营业成本为实现对外销售或内部转让的产品成本。若该产品对应多条生产线，则营业收入与营业成本按照相关生产线的产能利用率进行分配。其中 2018 年度电液泵技术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年新增 50 万台电液泵项目一期 5 万台电液泵项目与年新增 50 万台电液泵项目二期 45 万台电液泵项目之间已根据更新的产能利用率进行了实际效益的重新分配。

根据《阜新德尔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年新增 50 万台电液泵项目二期 45 万台电液泵项目的承诺效益指标为税前内部收益率 23.73%、税后内部收益率 20.31%，对应税前投资回收期 5.63 年(含建设期)、税后投资回收期 6.16 年(含建设期)，项目运营期内每年可实现销售收入人民币 56,925.00 万元、净利润人民币 6,804.39 万元。承诺效益根据《年新增 50 万台电液泵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中效益计算表所列税后内部收益率所对应的毛利列示，即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的累计承诺效益所对应的毛利为人民币 44,672.99 万元。

根据募集说明书，年新增 100 万台汽车自动变速箱油泵项目的承诺效益指标为税前内部收益率 26.99%、税后内部收益率 23.41%，对应税前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5.27 年、税后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5.68 年，项目运营期内每年可实现销售收入人民币 26,000.00 万元、净利润人民币 6,628.07 万元。承诺效益根据《年新增 100 万台汽车自动变速箱油泵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中效益计算表所列税后内部收益率所对应的毛利列示，即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的累计承诺效益所对应的毛利为人民币 34,756.60 万元。

阜新德尔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附表 4

定向增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

编制单位：阜新德尔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9 年度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1	机电一体化汽车部件建设项目(注 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	归还银行贷款(注 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机电一体化汽车部件建设项目正在建设期，该项目尚未全部达到可使用状态，因而暂未实现相关效益。

注 2：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定向增发募集资金投入 86,000,000.00 元用于归还银行贷款，该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